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FAR EAST HOTELS AND ENTERTAIN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7)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之規定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之財務業績預期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溢利，相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之財務業績預期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溢利，相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虧損。

根據現有之資料，董事會認為預期的溢利將主要源自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僅以根據由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據及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該等數據及資料尚待整理。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詳細財務資料及表現將於該財政年度之業績公佈（預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刊發）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偉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邱德根先生、邱達偉先生、邱達文先生、邱美琪小姐；非執行董事邱裘錦蘭女士、邱達生先生、邱達昌先生、邱達成先生、邱達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慶先生、吳永鏗先生、蔡偉石先生。